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于2023年9月1日发布的公告,受极端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全日停止交易,为保障集合计划平稳运作,维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暂停旗下部分参照公募基金运作的集合计划于2023年9月1日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业务类型和开放状态以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实际情况为准)。对于投资者提交的2023年9月1日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等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不予确认,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若因上述极端天气,香港交易所及港股通后续恢复正常交易,以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也将于同日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若香港交易所及港股通继续全天暂停交易,以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也将继续暂停当日上述业务,直至香港交易所及港股通恢复正常交易。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适用集合计划范围:

序号	集合计划名称	集合计划代码
1	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70017
2	广发资管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71003
3	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类:870009 C类:872019
4	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类:870005 C类:872021
5	广发资管智荟广易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类:870004 C类:872030
6	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类:870006 C类:872026

重要提示:

1、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是否开通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2、如遇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如有)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本集合计划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如有)带来不便。

如有疑问,可通过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网站www.gfam.com.cn或者拨打广发证券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575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集合计划法律文件,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集合计划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日